

臺南市政府農業局109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農業局為市府一級機關，專責農林漁畜生產輔導、行銷管理、農會輔導、農村基礎建設、農地與漁港管理、生態保育、動物防疫保護及本市未來農業發展，依據本府中程施政計畫，並針對當前市政現況，配合本市農業未來發展需求，編定 109 年度施政計畫，其施政目標與重點如次：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推動安全健康低碳農業，確保食的安心：(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辦理農作物農藥殘留監測與管制工作，預計抽檢619件；執行屠宰衛生聯合查緝預計辦理30場次，保障消費者健康。
- (二) 輔導有機及農漁畜產品產銷履歷農產品驗證，提升本市農漁畜產品之安全衛生。預計輔導產銷履歷1900公頃，有機及友善環境耕作面積600公頃。
- (三) 加強農民安全使用農藥教育宣導及管理，預定辦理2場次，維護良好農業環境。
- (四) 推動漁電共生新契機，室內漁業養殖結合綠能發電場域，預計有5個案場建置完成；室外養殖經營結合綠能專區劃設，預計核定5個專區，促進傳統養殖漁業升級。
- (五) 建立漁產冷鏈營運中心，辦理規劃及建設作業，後續整合生產、加工、凍儲運銷三面向，建構安全衛生體系並強化產銷通路，提升在地漁產品品質，增加養殖漁民收益。

二、打造優勢農業，提高本市農業競爭力：(業務成果面向)

- (一) **預計輔導成立蔬菜生產區80公頃、果樹生產區340公頃、雜糧生產區3,500公頃、優質品牌米生產區1,200公頃、花卉生產區20公頃，**發展具競爭力之優勢產業，強化臺灣蘭花生物科技園區營運，建置臺灣蘭花品種商業服務中心，成為蘭花全球生產、供應及流通運籌中心，蘭展期間3-5年蘭花外銷商機達新臺幣100億元。
- (二) 推動小地主大專業計畫，鼓勵老農將耕地長期出租予專業農民，擴大農場經營規模及企業化經營，預計活化農地3,700公頃；開設農民學堂，培育新農人栽培技術能力，預計每月開班2次。
- (三) 確保外銷農產品品質及安全性，持續深耕農漁產品全球市場並加強國際宣傳促銷活動，提高臺南農產品知名度，持續參與國際食品展。

三、發展樂活農業，優化農村生活：(業務成果面向)

- (一) 發展休閒農漁業，推動農業產業文化活動及農業旅遊，結合農村文化、健康養生、知性教育與休憩空間營造，規劃多元特色主題遊程，促進休閒農業加值發展，預計輔導3場休閒農場籌設，設計辦理農業產業文化活動30場。
- (二) 推動農村再生，輔導農村居民採由下而上提出整體活化再生計畫，提升農村生活環境品質及產業發展，預計通過農村再生計畫社區5個。

四、落實永續農漁業，維護自然生態環境：(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推動農地資源空間規劃，持續農地資源盤查，協助辦理轄內農業發展地區分類劃設事宜。

- (一) 推動沿近海責任制漁業，提升漁船筏監理及船員管理服務，推動漁船廢棄物回收，落實漁業資源養護及管理，加強淺海浮筏式牡蠣養殖輔導養理，建構海洋漁業永續經營；推動將軍及安平漁港綠色港口計畫，維護7個漁港基礎功能及設施機能，活化港區土地利用，結合漁港觀光休閒，推展漁港藍色公路，活絡濱海經濟發展。畜牧場沼氣發電機設置2場、沼氣再利用3場、沼液沼渣施灌農地26場。。
- (二) 推動山坡地獎勵造林，增加本市綠地面積。預計增加造林面積3公頃、苗圃配發苗木7,500株。
- (三) 加強野生動物保護區內取締非法獵捕、宰殺野生動物及非法架設鳥網拆除等案件查緝、野生動物保育區內受傷野生動物救援。
- (四) 辦理八掌溪口、官田、北門重要濕地基礎調查。依據中央審議通過之保重要濕地保育利用計畫強化國家級重要濕地經營管理，維護生物多樣性。
- (六) 辦理珍貴樹木定期健康檢查248株，並依檢查及專家會勘結果，輔導或協助珍貴樹木管理人養護技術，調查符合列管條件之樹木10株，辦理樹木養護知識技術課程3場，珍貴樹木志工招募至45人。
- (七) 辦理樹木病蟲害診斷及防治工作，包含協助各單位樹木病蟲害診斷、提供防治建議及樹木褐根病防治處理40件，並加強推廣樹木褐根病研習1場與有害外來入侵植物防除教育宣導1場。

五、強化動物疫病防疫、落實源頭管理減少流浪動物衍生及提升認領養量：(成果面向)

- (一) 強化動物疫病防疫，維護畜禽健康及產業安全。執行非洲豬瘟、禽流感…等動物傳染病防治及監測，並輔導養畜禽場提升生物安全措施，預計辦理家畜禽傳染病監測10,000頭。強化動物用藥品管理及用藥安全監測，輔導畜牧業者安全用藥，預計採樣畜禽產品共計516件。
- (二) 落實動物保護工作，打造動物友善城市。藉由落實源頭管理、提升動物收容所環境及管理，配合流浪犬捕捉管制，減少流浪動物數量；設立「毛小孩職訓與就業輔導中心」，訓練多類型工作犬，並打造多元認養管道，提升認領養量，預計推廣流浪動物認領養4,800頭，執行犬貓絕育2,400頭。持續強化動物保護教育宣導及稽查，提升飼主責任與民眾認知，遏止違法行為發生，預計辦理動物保護宣導教育活動500場次。

六、提升為民服務品質：(行政效率面向)

- (一) 落實管考市民陳情案件。預計陳情案件依限結案率85%。
- (二) 加強同仁電話禮貌。預計電話禮貌受測結果合格95%。

七、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職員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20小時以上。

八、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撙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5%，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農業生產 與管理	推動農作物外銷生產區、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建構優質農業環境、提升農機自動化生產	<p>一、輔導成立蔬菜、果樹、花卉、雜糧及優質品牌米等生產區。</p> <p>二、種苗業登記管理。</p> <p>三、推行現代化農機業務。</p> <p>四、推動臺灣優良雜糧作物生產。</p> <p>五、鼓勵種植契作轉作作物及小地主大專業農輔導計畫。</p> <p>六、推動臺南好米計畫。</p>	中央：1,590 本府：5,750 合計：7,340
	農藥及肥料品質管理、農作物病蟲害防治	<p>一、植物保護共同防治及農藥安全管理。</p> <p>二、肥料管理。</p> <p>三、農作物重金屬含量監測。</p>	中央：8,059 本府：9,200 合計：17,259
	強化農業資訊調查與預警制度及農業產銷班組織計畫，水稻良種繁殖更新計畫	<p>一、加強農情資訊及農業天然災害查報。</p> <p>二、整合產銷班落實生產管理運作。</p> <p>三、稻種繁殖更新檢查及稻米生產輔導。</p>	中央：832 本府：700 合計：1,532
	輔導有機農業、產銷履歷，生產安全健康農產品，提升農產品品質	<p>一、輔導有機及友善環境耕作及農產品產銷履歷驗證。</p> <p>二、辦理農作物農藥殘留監測與管制。</p>	中央：267 本府：1,200 合計：1,467
	無人機農噴應用試驗計畫	<p>一、補助經緯航太股份有限公司執行智慧城市鄉生活應用補助計畫（地方創新類計畫）—無人機農噴應用試驗計畫，計畫補助款由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逕交付經緯航太股份有限公司。</p> <p>二、本計畫之執行單位經緯航太股份有限公司除依本府需求建置「無人機服務平臺」外，並配合農委會執行行政院科學技術發展計畫「無人機農噴產業鏈核心技術開發與安全評估模式建構」。</p>	中央：0 本府：200 合計：200
保育綠美化	配合林業政策推廣造林保護森林，增加森林覆蓋率，落實森林生態經營	<p>一、執行林業政策，保護森林資源落實森林生態系經營，達成永續林業之目標。</p> <p>二、辦理本市公私有林、租地造林之竹木採伐許可申請。</p> <p>三、輔導各區公所加強林政業務，落實保林護林工作。</p> <p>四、林地利用及管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辦理林業設施容許使用及林業用地變更非林業使用之審查。 (二) 林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核發。 (三) 林業天然災害查報及救助。 <p>五、執行獎勵輔導造林：申請新植案審查、造林檢測及撫育管理。</p>	中央：24,000 本府：0 合計：24,00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輔導社區及環境綠美化	培育苗木供應本市各機關、學校（國中、國小）、社區村里辦公處等綠美化環境以及各造林農所需之苗木，推動社區植樹綠美化工作。	中央：0 本府：1,850 合計：1,850
	辦理生物多樣性、自然生態、野生動植物、林地、國家重要濕地、保護區、園區及珍貴樹木之保育及樹木褐根病防治	<p>一、野生動物保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保育類野生動物活體飼養及產製品登記查核、取締非法獵捕、宰殺；非法架設鳥網拆除等查緝。 (二) 辦理鯨豚擱淺救援工作。 (三) 處理野生動物危害工作。 (四) 處理受傷野生動物救治。 (五) 辦理推廣野生動物保育相關活動、講習及訓練活動。 (六) 官田區水雉生態教育園區經營管理。 (七) 辦理轄內生物多樣性保育教育宣導推廣工作。 (八) 四草野生動物保護區、七股濱海濕地植物園區維護管理。 (九) 辦理南市推行水雉保育獎勵方案。 <p>二、國家重要濕地保育：辦理重要濕地保育之環境教育與宣導推廣。補助公私立學校、民間保育團體及社區發展協會辦理國家重要濕地保育行動計畫，包含生態環境調查監測、環境維護、教育宣導及巡守工作。辦理「學甲區濕地生態園區」土地租賃、生態資源調查、教育宣導活動及環境巡守維護工作。</p> <p>三、珍貴樹木保育及樹木健康管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珍貴樹木健檢，病蟲害防治、修剪及棲地改善支架設置等措施。 (二) 持續清查列管條件之珍貴樹木。 (三) 辦理樹木病蟲害防治工作。 (四) 召開樹木保護委員會審議列管及解除列管等事宜。 (五) 珍貴樹木保育宣導研習。 (六) 增進「珍貴樹木保育志工隊」專業知能，協助珍貴樹木保育工作。 <p>四、樹木褐根病防治：辦理樹木褐根病教育宣導推廣工作。</p> <p>五、辦理受保護樹木普查工作。</p>	中央：10,301 本府：2,714 合計：13,015
漁業行政	水產飼料、養殖水產品上市前抽驗及優質水產	一、辦理轄內水產飼料製工廠，水產品飼料藥物殘留、重金屬、一般成分、農藥及	中央：772 本府：20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品查驗	瘦肉精之抽驗，以取締劣質飼料。 二、加強養殖水產品未上市前，藥物殘留及重金屬之抽驗。 三、辦理臺灣優質水產品、產銷履歷水產品及有機水產品（藻類）之標章與農藥查驗，以取締不良產品流入市面。	合計：972
	推動水產品取得國際認證	輔導本市養殖漁民籌組漁業產銷班取得國際認證。	中央：0 本府：960 合計：960
漁業建設	穩定養殖區生產環境計畫及改善轄內養殖產業環境	一、辦理養殖漁業生產區（海埔、保安、南興、雙春、國安、六官）進排水路、水門及漁產道路等公共設施之維護工程，提供養殖魚塭適地適養完善環境。 二、辦理魚塭集中區養殖環境改善工程，主要施作進排水渠道、擋土設施、水閘門及養殖漁業道路等。	中央：12,734 本府：38,369 合計：51,103
畜牧產銷及管理	飼料、獸醫師（佐）、畜牧場登記管理、家畜禽產銷、肉品市場管理輔導、屠宰場、肉品加工廠等相關畜牧事業設立申請輔導、輔導畜牧場死廢畜禽處理、畜牧場汙染防治	一、獸醫師（佐）登記管理。 二、飼料登記管理。 三、畜牧場登記管理及查核工作。 四、輔導家畜保險業務。 五、家畜及家禽生產輔導業務。 六、輔導肉品市場營運工作。 七、輔導臺南市肉品市場安南場遷併善化場屠宰線及相關設施設備增、改建工程。 八、輔導改善畜牧廢水排放水質及輔導廢水施灌農地業務。 九、畜牧場死廢畜禽查核工作。 十、違法屠宰查緝工作。 十一、老牛的家營運管理業務	中央：2,269 本府：1,654 合計：3,923
	地方特定畜產品推廣、優良畜產品查核輔導	一、辦理國產畜禽產品等宣導行銷。 二、推動畜禽產品產銷履歷計畫。 三、推動有機畜產品驗證及管理計畫。 四、CAS產品標章及品質查核。	中央：2,229 本府：3,000 合計：5,229
農產行銷及輔導	辦理國內外農產品行銷	一、舉辦農產品展售及行銷系列活動：於水果產季辦理國內行銷系列活動。 二、拓展外銷通路及舉辦國外拓銷會：協助農民團體與貿易商建立農產品外銷合作模式，輔導農民團體及農企業，參加國際性之食品展，增加產品外銷通路。 三、持續推動臺南尚青物產品牌計畫。	中央：0 本府：1,800 合計：1,800
	輔導農民團體辦理各項	一、輔導本市農民團體改善現有農產鮮	中央：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農產品收購加工、包裝改善及分級包裝設施計畫	一、果、加工品包裝，提升農產品質。 二、發生農產品產銷失衡或突發狀況，辦理加工、貯存、促銷等工作。 三、輔導本市農民團體辦理共同運銷，改善現有分級包裝設備，以提升運銷效率。 四、輔導農民團體辦理農產品品嚐、展售促銷活動活動。	本府：2,300 合計：2,300
	農產品批發市場輔導	一、輔導果菜批發市場營運作業及交易制度。 二、農產品市場交易法規執行。 三、輔導果菜市場充實交易設施。 四、輔導農產批發市場按時傳報交易行情。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第八屆臺南國際芒果節	辦理第八屆臺南國際芒果節。	中央：4,000 本府：1,000 合計：5,000
	2020 臺灣國際蘭展	辦理 2020 年臺灣國際蘭展。	中央：20,000 本府：9,800 合計：29,800
	臺灣蘭花生物科技園區維護管理	臺灣蘭花生物科技園區經營維護管理。	中央：0 本府：24,02 合計：24,02
	臺灣蘭花品種商業服務中心	建立台灣蘭花品種權制度，提高臺灣蘭花品種的價值，透過品種全球佈局，打造臺灣為全球蘭花品種的單一窗口。	中央：4,800 本府：718 合計：5,518
	臺南市後壁區蘭花產業體驗循環三生一體計畫	建置園區整體意象、綠色園區、體驗區域公共安全與無障礙、擴增實境體驗服務與綠色循環環境教育、植株及介質廢棄循環示範區、米、蘭、蓮創新產品與區域整合體驗服務。	中央：4,700 本府：2,014.3 合計：6,714.3
	臺南市農產冷鏈物流中心先期規劃	評估本市設置農產冷鏈物流中心可行性及其先期規劃，完善本市農產運銷冷鏈。	中央：4,216 本府：234 合計：4,450
出席國際會議及考察	考察及拓銷農產品外銷市場	參加國際性食品展，並前往海外拓銷臺南農產品業務。	中央：0 本府：3,375 合計：3,375
農會輔導及企劃	農會組織及金融輔導	一、農會會務、金融、財務之輔導及考核。 二、輔導農會培訓專業人才，創新業務經營。 三、輔導農會辦理專業農業貸款業務及宣傳。 四、辦理稻穀及雜糧收購運費補助。	中央：514 本府：16,503 合計：17,017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農業發展局		五、輔導辦理農民節慶祝大會，表揚模範農民。 六、農會信用部業務之監督與管理考核。 七、輔導農會辦理農事、四健、家政推廣教育工作，辦理講習會與其他技能功能活動，提高農民知識及生產技能。 八、輔導農會辦理青年農業經營及行銷管理等農企業管理技能。	
	休閒農業及產業文化輔導	一、輔導及協助休閒農場籌設與取得許可登記證。 二、輔導休閒農業區強化營運，發展休閒農業特色。 三、輔導農會、公所或民間團體規劃辦理農業產業文化活動	中央：5,196 本府：13,810 合計：19,006
	推展新農人計畫	一、辦理新農人計畫—農業達人講座。並根據新農人需求，開設農民學堂課程。 二、輔導農會建置新農人輔導名冊。 三、建置新農人農產品銷售平臺並協助產品行銷。 四、辦理捌肆農學院。	中央：2,000 本府：700 合計：2,700
農村規劃及農地管理	推動農村再生計畫及落實農地農用	一、輔導社區辦理農村再生計畫。 二、爭取中央主管機關補助農村再生實質建設。 三、農業用地變更非農業使用之審查核定。 四、農地申請賦稅減免優惠案件抽查。 五、農地農用管理。 六、農舍興建資格審查。	中央：28,860 本府：386 合計：29,246
農業工程及農路改善	辦理市內各區農路拓修整建改善	辦理市內各區農路改善工程及農田排水渠道改善工程。(鹽水溪七甲橋改建工程，中央補助款 23,400 千元+本府配合款 38,149 千元，經費共計 61,549 千元)	中央：23,400 本府：310,149 合計：333,549
建築及設備	配合低碳城市補助畜牧場設施	補助畜牧場設置廢棄物再利用設備經費。	中央：4,245 本府：1,000 合計：5,245
農漁民保險	補助農民保險及農漁民健康保險	輔導農漁會辦理農漁民健康保險及農民職業災害保險業務。	中央：91,148 本府：51,977 合計：143,125
農漁民福利	補助本市轄內老農津貼	輔導農會辦理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業務。	中央： 1,904,526 本府：37,125 合計： 1,941,651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漁業管理	沿近海漁業輔導及管理	一、辦理漁筏監理檢丈及漁船筏汰建註冊。 二、核發漁船（筏）漁業執照、船員手冊及購油手冊。 三、辦理漁船筏漁業優惠用油補助及遭難漁民救助。 四、辦理非本國籍船員輔導及管理。 五、辦理淺海牡蠣養殖輔導及管理。 六、辦理各種近海漁業輔導管理及相關漁業法令修訂。	中央：11,936 本府：19,736 合計：31,672
	沿近海漁業資源維護及管理	一、辦理漁業資源保育、魚苗放流、人工魚礁清理與追蹤及取締非法捕魚。 二、鼓勵漁船筏落實海洋廢棄物回收，維護海洋環境，增益漁業資源。 三、配合中央政策辦理漁船筏收購、獎勵自願休漁計畫。	中央：28,645 本府：500 合計：29,145
	漁港規劃管理維護工作	一、辦理船筏進出漁港及停泊規劃申請。 二、辦理漁港港區清潔維護及環境廢棄物清除工作。 三、維護漁港設施並進行必要之零星修繕。 四、辦理將軍漁港及安平漁港綠色港口計畫。 五、辦理漁港土地及設施活化利用。	中央：0 本府：3,600 合計：3,600
漁業建設	改善漁港公共設施機能，活化漁港設施功能及安全維護	一、辦理漁港港區道路、路燈、導航燈及標識燈增設及養護工程。 二、辦理漁港相關設施（含基本設施、公共設施、一般設施及綠美化）整修工程。 三、辦理漁港泊地及航道疏浚清淤工程。	中央：13,587 本府：27,198 合計：40,785
動物防疫	強化家畜場及家禽場疫情通報系統	一、建立並更新家畜禽場等防疫基礎資訊。 二、蒐集及告知國內外家畜禽保健及防疫資訊。 三、辦理家畜禽場主動與被動疫情通報、疫情處理及逆向追蹤。 四、轄區內疫情訪視調查。 五、辦理家畜禽傳染病及海外惡性傳染病血清學採樣監測及草食動物結核病、布氏桿菌檢驗工作。	中央：1,100 本府：300 合計：1,400
	輔導家畜場及家禽場自衛防疫工作	一、辦理家畜場及家禽場自衛防疫消毒工作。 二、加強查核及輔導肉品市場及家禽理貨場消毒防疫工作。 三、辦理消毒防疫工作： （一）家畜禽場專業區及周邊公共區域消毒	中央：1,600 本府：200 合計：1,80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工作。</p> <p>(二) 寵物鳥繁殖場及濕地保護區周邊消毒防疫工作。</p> <p>四、辦理生物安全與疾病防治宣導。</p> <p>五、辦理輸出入家畜禽追蹤檢疫工作。</p> <p>六、辦理乳牛冷烙編號及乳羊刺青工作。</p> <p>七、觀賞鳥輸出相關業務：輸出鳥類登記、採樣、核發健康證明書。</p>	
	加強家畜、家禽疫苗注射及抗體監測	<p>一、輔導家畜疫苗注射，強化家畜群體免疫成效。</p> <p>二、辦理家畜肉品市場逢機採樣監測及抗體異常逆向追蹤查核。</p> <p>三、辦理家畜禽重要傳染病血清抗體採樣工作及免疫成效輔導。</p> <p>四、辦理家畜禽血清抗體監測結果分析。</p> <p>五、非洲豬瘟防疫監控，化制廠及肉品市場豬隻採樣監測。</p>	中央：1,600 本府：300 合計：1,900
	協助家畜場及家禽場控制疫情	<p>一、辦理家畜禽法定傳染病之控制。</p> <p>二、家畜禽疾病之控制：</p> <p>(一) 輔導乳牛、乳羊畜牧場控制乳房炎。</p> <p>(二) 視家畜禽場實際需求建立專案輔導模式。</p> <p>三、辦理家畜禽非法定傳染病之控制。</p> <p>四、辦理家禽流行性感冒之緊急防疫處置及後續消毒復養相關措施。</p> <p>五、辦理家畜禽重要境外傳染病之緊急疫情處理。</p>	中央：6,950 本府：800 合計：7,750
	成立家畜場及家禽場防疫輔導團	<p>一、聘請專家學者組成防疫輔導團，提供疾病防疫諮詢。</p> <p>二、邀請專家擔任專案輔導計畫成員，指導安全用藥、飼養管理諮詢、防疫講習等，協助恢復家畜場生產力。</p> <p>三、定期聘請專家學者召開防疫諮詢委員會。</p> <p>四、辦理家畜禽疾病訓練課程，提升家畜禽防疫輔導專業能力。</p>	中央：992 本府：100 合計：1,092
動物公共衛生	強化疾病檢診與防疫輔導工作	<p>一、建構完善家畜禽及水產動物疾病診斷服務，提供所轄家畜禽場正確且快速診斷服務。</p> <p>二、提供家畜禽及水產動物微生物分離鑑定、藥物敏感性試驗、分子生物學檢驗工作與重要病原分離與保存工作。</p>	中央：0 本府：70 合計：7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三、辦理疾病診斷、控制策略與用藥輔導教育宣導會。	
	強化畜禽水產養殖場疫情通報系統	建立及更新養殖場與動物防疫人員資料，並定期更新防疫基礎資料。	中央：0 本府：30 合計：30
	輔導水產養殖場自衛防疫工作	一、加強水產動物養殖場疫情訪視，及建置疫情通報系統。 二、加強轄內水產動物產業團體聯繫，強化疫情通報系統。 三、蒐集及告知國內外重要水產動物疾病與防疫資訊。	中央：0 本府：40 合計：40
	加強水產動物病原監測	一、提供養殖池水質檢驗。 二、輔導養殖池池水改善、消毒等衛生管理措施。 三、辦理水產動物疾病防治及用藥教育宣導。	中央：0 本府：70 合計：70
	協助畜禽水產養殖場控制疫情	一、強化轄內主要飼養魚種石斑魚重要病毒性疾病（神經壞死病毒、虹彩病毒）監測與輔導。 二、辦理輸出水產動物疾病監測採樣與送檢，縮短輸出檢疫時程。 三、建議畜禽場水產養殖場有效藥物與正確用藥及防疫輔導。	中央：0 本府：90 合計：90
	動物用藥品輔導與管理	一、抽驗市售動物用藥品質。 二、動物用藥品製造（販賣）業者、飼料廠（自製自配戶）及畜牧場查核原料藥、動物用處方藥品使用情形。 三、辦理動物用藥品販賣業許可證審查及核發。 四、辦理動物用藥相關法規宣導會。	中央：37 本府：100 合計：137
	畜牧場動物用藥監測	一、畜禽產品動物用藥殘留採樣檢驗。 二、肉品市場及畜牧場礦胺劑、受體素等藥物殘留逆行追蹤。 三、藥物殘留陽性戶訪查與輔導及違規查處。 四、防範畜禽水產品藥物殘留宣導。 五、輔導畜牧場正確用藥及防範藥物殘留。	中央：253 本府：200 合計：453
	化製場防疫消毒管理	一、化製場消毒防疫查核及抽驗化製產品。 二、化製原料運輸車輛防疫設施查驗、管理及道路攔查。 三、審查化製原料來源單。	中央：18 本府：100 合計：118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加強改善公立動物收容處所設施	加強改善本市公立動物收容處所設施2處(本市動物之家灣裡站及善化站)及毛小孩運動及教育園區興建案。提升動物收容品質及福祉。	中央：61,529 本府：2,412 合計：63,941
動物保護	辦理動物收容管理業務	加強辦理動物收容管理業務。	中央：3,700 本府：3,700 合計：7,400
	辦理動物認領養工作	一、加強提升有主犬貓認領業務。 二、加強提升動物認養業務。	中央：120 本府：410 合計：530
	辦理被認養動物絕育工作	提升被認養動物絕育數量。	中央：3,500 本府：2,000 合計：5,500
	辦理動物認養宣導教育活動	加強平面及網路動物認養宣導工作。	中央：250 本府：300 合計：550
	辦理工作犬計畫	成立「毛小孩職訓與就業輔導中心」，提升認養率： 一、打造多類型工作犬，擴大認養對象。 二、增聘動物行為學專家，加強犬隻訓練品質。 三、開設訓練專班，提升志工訓犬技能。 四、製作精美毛小孩求職履歷，每周更新與管理待業毛小孩資訊。	中央：280 本府：450 合計：730
	動物保護法推動執行	一、辦理動物保護違法案件稽查、取締、行政處分、受理民眾陳請申訴案件及結合本市民間動物保護團體辦理動物認養及教育宣導等活動。 二、辦理動物科學應用機構管理、查核、輔導設置及執行「動物科學應用機構查核輔導要點」。 三、配合「畜禽人道屠宰準則」及「動物運送管理辦法」執行畜禽人道屠宰及動物運送相關查核工作。 四、舉辦動物保護相關教育訓練活動及大型動物保護宣導活動。 五、犬隻免絕育及繁殖申報作業。	中央：3,000 本府：3,500 合計：6,500
	寵物登記及寵物業管理	一、執行「寵物登記管理辦法」、公告、稽查及教育宣導等工作；辦理犬貓登記管理、辦理特定寵物業者輔導管理及查核評鑑。 二、執行「特定寵物業管理辦法」及「寵物	中央：2,100 本府：1,842 合計：3,942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業查核及評鑑辦法」。	
	寵物食品業申報及標示 查核	一、執行「寵物食品業者申報辦法」工作。 二、查核寵物食品標示，受理民眾寵物食品 案件申訴。	中央：86 本府：320 合計：406
	寵物及野生動物疾病防 治救助	一、辦理「寵物及野生動物疾病防治計畫」 及狂犬病預防注射、監測。 二、辦理大型狂犬病注射及教育宣導活動。	中央：2,250 本府：2,300 合計：4,550
	流浪犬捕捉管制	一、辦理臺南市轄區流浪犬申請捕捉。 二、辦理犬貓急難救助。 三、協助流浪犬貓進行絕育及認養。	中央：1,750 本府：2,861 合計：4,611 總計 中央： 2,305,941 本府： 594,619.3 合計： 2,900,560.3